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 布

中電已將早前向香港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提供有關香港電力業務的若干資料刊載於公司網站。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應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會」）的特別要求，已於今天將若干有關香港電力業務的資料提供予委員會。

我們已明確表示上述資料的部分內容屬於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中華電力向委員會提供有關資料，是根據若干為保密該等資料的安排而進行。

在提供的資料中，我們應委員會要求以非保密方式提供中華電力 2011 年期內有關資本性開支的資料以協助他們理解「2012 年電費檢討」。惟公司擬訂於 2012 年 2 月 27 日公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業績以前，此項資料為尚未公開披露。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根據所承諾有關業務資料的公平披露原則，決定公開披露中華電力向委員會提供之 2011 年資本性開支，並將有關資料刊載於公司網站 (<https://www.clp.com.hk/ourcompany/aboutus/resourcecorner/SoCrelatedinformation/Pages/SoCrelatedinformation.aspx?lang=tc>)。

投資者於買賣中電控股股份時務請小心謹慎。

本公布是中電控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規定所發出。

承董事會命
陳姚慧兒
公司秘書

香港，2012 年 2 月 6 日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於本公布日期，中電控股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毛嘉達先生、麥高利先生、
利約翰先生、貝思賢先生、李銳波博士及戴伯樂先生
(苗尙禮先生為其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偉龍先生、陸鍾漢先生、徐林倩麗教授、
艾廷頓爵士、聶雅倫先生、鄭海泉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

執行董事： 包立賢先生、謝伯榮先生及林英偉先生